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上海钢联	股票代码	3002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游绍诚	谢芳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电话	021-26093997	021-26093997	
电子信箱	public@mysteel.com	public@mysteel.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880,606,726.48	16,720,184,657.87	9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825,904.53	13,587,640.04	6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1,091,292.73	10,826,305.22	9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4,815,034.53	-232,890,304.99	73.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32	0.0871	64.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32	0.0871	64.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5%	4.86%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37,440,071.99	5,764,219,874.52	1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7,833,321.04	498,944,743.66	5.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8,3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6%	38,512,500	0		
朱军红	境内自然人	4.65%	7,406,025	5,554,5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9%	5,089,921	0		
杭州睿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星财富 2 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2,800,000	0		
杭州睿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星财富 3 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2,500,000	0		
毛杰	境内自然人	1.38%	2,193,750	2,193,750	冻结	2,04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	2,0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1,839,250	0		
陈希	境内自然人	1.09%	1,734,30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1,694,991	0		

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杭州睿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星财富 2 号证券投资基金、杭州睿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星财富 3 号证券投资基金同属杭州睿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杭州睿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星财富 2 号证券投资基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8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800,000 股；2.公司股东杭州睿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星财富 3 号证券投资基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500,000 股；3.公司股东陈希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34,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734,3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电子商务业

2017年上半年，公司秉承勤奋、诚信、合利、智慧的企业文化，围绕建设大宗商品电子商务生态体系的发展战略，紧扣“聚·长”的年度主题，不断深化资讯数据服务业务，完善交易服务业务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88,060.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0.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282.5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7.99%。

资讯数据服务：为进一步通融钢联各版块及子公司之间数据协同，打造更全面的上海钢联大数据体系，提升数据产品研发和应用，2017年上半年公司加大基础资讯采集工作的标准化管理、优化采集渠道；梳理数据库指标、优化数据库调研项目并开发新的调研指标；改进后台管理系统、提升平台效率；并在资讯数据服务的基础上推出面向金融投资领域的咨询项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丰富了数据产品，加快各版块数据的融合，为上海钢联产业大数据体系的搭建和完善奠定基础。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钢联数据3.0”版本迭代至“钢联数据3.2”版本，优化了首页、指标计算功能、新增数据反馈功能、资讯模板等，支持多种访问角色，并启动钢联数据用户行为分析系统重构项目；移动端方面，我的钢铁手机版APP从4.4版本迭代至4.5版本，新增价格指数、交易数据、品种等，并在功能和内容上不断优化，满足用户需求，提升用户体验。

根据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公司组建了大数据管理管委员，致力于推动大宗商品产业大数据的丰富和完善。报告期内，公司加速布局数据市场，在上海、杭州、北京、深圳等地成立办事处；围绕手机移动终端平台，使用“品种+城市+预售”的营销模式；加大市场营销力度，推出“红六月”等促销活动。2017年上半年，公司资讯数据服务收入10,804.22万元，较上

年同期增长32.38%。

电子商务服务：钢银电商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报告期内，钢银电商连续入围中国互联网协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联合发布的“2017中国互联网企业100强”榜单；荣获“中国钢铁电商‘十大最具影响力企业’”称号等。

钢银电商立足“交易闭环”，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完善钢银平台网上交易服务的业务流程、操作系统。报告期内，钢银电商积极推进数据标准化工作，对相关数据构成进行最小维度的梳理和挖掘；持续夯实风控流程，构建四大风控防线，完善BCS信用体系；进一步加大供应链服务的创新和产品标准化，促进钢银电商上下游客户和金融机构之间的紧密合作，提高供应链服务水平。同时，公司进一步增强移动端“钢银助手”的服务功能，并通过钢银平台即时推送实时交易数据，不断提升用户体验。

2017年上半年，钢银平台成交量2,291.01万吨，按1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成交量19.09万吨；其中，钢银平台寄售交易量达946.17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12.80%，钢银电商平台交易供应链服务收入增加，2017年上半年，钢材交易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176,805.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0.96%，其中供应链服务收入达53.0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1.00%。

激励约束机制：为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的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实施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次行权，钢银电商第二次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214名，涉及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为802.68万股钢银电商股份。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为了更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价值评估与比较分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根据信息服务业务和交易服务业务这两种业务类型对应收款项会计估计中：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同时，公司在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新增信用组合。具体如下：

1)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1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50.00%	50.00%
2-3年	80.00%	8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2)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信息服务业务将金额为人民币1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交易服务业务将金额为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②将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信息服务业务和交易服务业务进行划分，具体如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信息服务业务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50.00%	50.00%
2-3年	80.00%	8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交易服务业务		
1年以内(含1年)	1.00%	1.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公司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新增信用组合，因采用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在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信用期限内一般不存在坏账风险的应收款项，将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追溯调整，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采用新的应收款项会计估计。本报告期公司按照变更后会计估计共转回应收账款坏帐准备1,012.27万元，同时计提应收账款坏帐准备634.18万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